

证券代码：000060
债券代码：12702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债券简称：中金转债

公告编号：2022-031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650,034,6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金岭南	股票代码	0000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建民	刘渝华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3 号中国有色大厦 23-26 楼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3 号中国有色大厦 23-26 楼	
传真	0755-83474889	0755-83474889	
电话	0755-82839363	0755-82839363	
电子信箱	dsh@nonfemet.com.cn	dsh@nonfemet.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1 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严峻形势，公司以敢做善成的闯劲、时不我待的干劲、一抓到底的韧劲，强化党建增强引领能力，内外挖潜提升发展质量，深化改革释放发展活力，科技创新激活发展动力，项目建设积蓄发展后劲，风险防控夯实发展根基，保持了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稳中趋优的良好态势。

2021 年，公司共生产铅锌精矿金属量 28.69 万吨，同比提高 2.25%；冶炼铅锌系列产品 33.3 万吨，同比提高 7.63%；铝型材 1.85 万吨，同比提高 12.12%；电池锌粉 1.62 万吨，同比提高 2.53%；冲孔镀镍钢带 1412 吨，同比提高 38.43%。实现营业收入 444.49 亿元，同比增长 47.06%，归母净利润 11.72 亿元，同比增长 17.75%，创历史最高水平。公司位列 2021 年《财富》中国 500 强第 338 位、制造业企业 500 强第 299 位，分别上升 68 位、30 位，荣获“中国管理模式创新奖”，是获此殊荣的三家企业之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27,604,131,314.00	24,348,332,710.60	13.37%	20,320,601,64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49,589,237.49	12,202,488,386.42	8.58%	10,934,718,084.99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44,449,218,923.89	30,226,130,783.30	47.06%	22,800,522,83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1,686,790.09	995,096,765.96	17.75%	852,105,13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7,956,636.88	736,702,267.73	43.61%	667,332,40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7,516,529.11	1,602,286,398.86	10.31%	2,221,317,093.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8	17.86%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6	3.85%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6%	8.66%	0.70%	8.0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098,371,817.17	11,017,941,134.23	11,971,387,572.55	12,361,518,39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6,638,801.01	406,010,184.76	327,470,259.58	181,567,54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8,055,036.91	404,190,056.36	290,891,401.04	144,820,14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93,003.43	563,219,372.39	289,770,654.86	638,233,498.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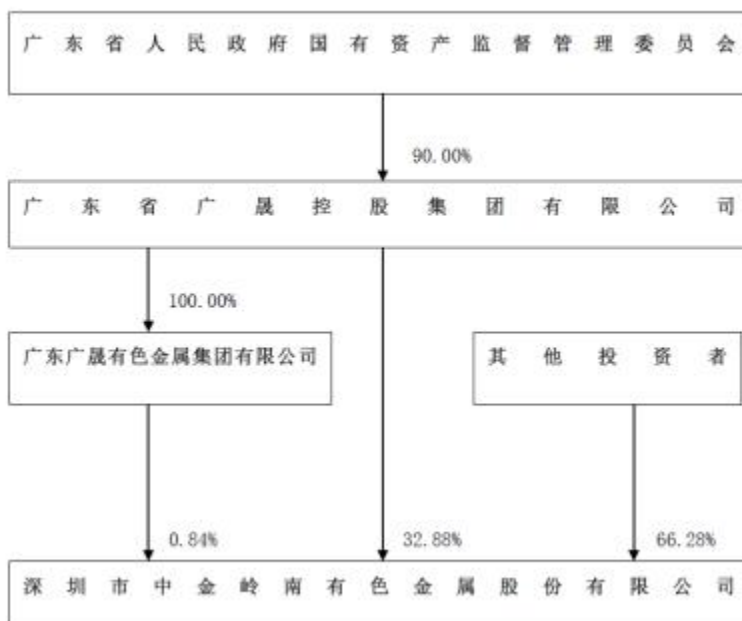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3,4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7,6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88%	1,200,154,186	0	质押	143,887,001	
中铜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0%	65,834,3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8%	46,680,328	0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0%	32,894,736	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4%	30,653,662	0	质押	15,000,000	
嘉实资本—中铜投资有限公司—嘉实资本汇铜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4%	15,909,119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14,266,617	0			
蔡玉栋	境内自然人	0.38%	13,881,947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12,454,600	0			
#刘炜	境内自然人	0.30%	10,97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五大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公司第二大股东中铜投资有限公司与第四大股东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铜业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第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刘炜持有股份中 660,000 股为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中金岭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金转债	127020	2020年07月20日	2026年07月19日	342,795.46	第一年 0.20%、第二年为 0.40%、第三年为 0.60%、第四年为 1.00%、第五年为 1.50%，第六年为 2.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披露了“中金转债” 2021 年付息公告，并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按面值支付了第一年利息，每 10 张“中金转债”（面值 1,000.00 元）利息为 2.00 元（含税）。					

(2) 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及公司存续期内相关债项进行了跟踪评级，并出具了《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

级报告（2021）》（信评委函字【2021】跟踪 0289 号），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中金转债”的信用等级为 AA+。公司将凭借每年来自经营活动的现金流，直接、间接的融资渠道融入资金等措施筹措相应的资金，履行偿债义务。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0.14%	49.68%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05,795.66	73,670.23	43.6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0.35%	18.28%	-4.00%
利息保障倍数	6.98	7.22	-3.32%

三、重要事项

1、韶关冶炼厂异地升级改造事项

根据 2011 年 4 月 13 日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印发《关于韶关冶炼厂地块增补纳入“三旧”改造范围的批复》（粤国土资试点函【2011】1063 号），本公司所属韶关冶炼厂所占用的 2,449.7 亩土地被纳入“三旧”改造范围。本公司按政府要求实施韶关冶炼厂的异地搬迁升级改造，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韶关冶炼厂因“三旧”改造停产及异地搬迁造成的损失共计 911,024,855.69 元（其中涉及韶关冶炼厂九公里“三旧”改造地块金额 870,015,490.97 元，涉及韶关冶炼厂下属马坝冶炼分厂“三旧”改造地块金额 41,009,364.72 元），在报表项目“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示。由于“三旧”改造地块之土地使用权主要为本公司之大股东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集团”）所有，其已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承诺，将对韶关冶炼厂因“三旧”改造停产及异地搬迁造成的损失在韶关冶炼厂地块进行“三旧”改造开发时予以补偿。

2021 年 11 月，为贯彻落实韶关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韶冶“厂区变园区、产区变城区”试点的实施方案》，推进韶冶厂区变园区、产区变城区顺利实施，韶关市启动了对韶关冶炼厂租赁使用的九公里片区划拨地块的收储和出让工作。2021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收到了韶关市政府可用于解决因韶关冶炼厂现址改造成为中金岭南（韶关）功能材料产业园停产、异地搬迁等损失的历史遗留问题资金 274,040,000 元。

根据广晟集团于 2011 年作出的承诺事项，2021 年 12 月 23 日，广晟集团与公司签订补偿协议，协议约定广晟集团履行对公司韶关冶炼厂九公里“三旧”改造停产及异地搬迁造成的损失相关补偿义务，给予公司 595,935,490.97 元补偿。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收到广晟集团支付的 595,935,490.97 元补偿金。

另广晟集团授权其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广晟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地产”）对马坝冶炼分厂地块实施“三旧”改造开发，马坝冶炼分厂因“三旧”改造停产造成的损失补偿由广晟地产代为履行，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司与广晟地产及其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广晟韶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韶关公司”）签订补偿协议，协议约定广晟韶关公司对公司马坝冶炼分厂因“三旧”改造停产造成的 41,009,364.72 元损失予以补偿。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收到广晟韶关公司首期补偿金 600,000 元，剩余补偿款不晚于马坝冶炼分厂“三旧”改造项目房产取得销售资质 6 个月内履行。

截至本报告日，韶关冶炼厂“三旧”改造停产及异地搬迁损失已获得相应补偿。

法定代表人：王碧安

2022年3月29日